

#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局

---

## 楚雄州教育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2018 年，楚雄州教育局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以及省、州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以深入贯彻落实《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考评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材料上报的通知》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结合全州教育工作实际，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常态化，为教育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氛围。现将楚雄州教育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本报告由总体公开情况说明、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开展政策解读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政务舆情和社会重大关切回应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详细情况、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推进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开展 2019 年工作的初步计划安排、其它应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

---

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楚雄州教育局联系。（地址：楚雄开发区永安路 273 号，邮编：675000，电话（传真）0878—3123735，电子邮箱：cxzjyjbgs@163.com）。

## 一、总体公开情况说明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重要举措，是建设“服务政府、法治政府、责任政府、阳光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州教育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楚雄教育政务信息公开和网络管理的通知》，充实楚雄州教育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州教育党委书记、局长、州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唐聆燕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公室，由江玉波兼任办公室主任，同时明确了各成员科室的具体工作责任。印发《关于调整楚雄州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明确由州教育局副局长罗向阳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并及时在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州教育局还结合行业自身工作实际，制定了《楚雄州教育局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责任分工，并强调要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要贯彻落实《楚雄州教育类网站管理办法》、《楚雄州教育局微信平台管理办法》等制度，按时按要求报送相应数量的动态信息报审发布，信息起草人、有关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要认真审核和校对文稿，逐步提高文稿质量，将信息报送和采用情况列入对县市、学校年度目标管理，对科室绩效考核的一项内容；二要按照《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 12345 政府

热线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坚持群众第一、归口办理、求真务实原则，及时办理办公室转办的人民群众在12345政府热线上提出的教育类问题、诉求等，严禁推诿扯皮，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三要按时限要求高质量做好州政府办的信息约稿工作，确保州教育局政务信息工作在年终考核时继续位列州级部门前列。召开了两次教育党委会议，专题听取和研究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分两批共4人参加了州上组织的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培训。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我局依托楚雄州教育局门户网站做好信息发布工作。通过局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475条，独立用户访问总量150多万人，网站总访问量450多万人。在楚雄教育微信平台发布教育信息445条，点击量近7万人次，关注人数1400多人。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量650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492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279条。其中：在政务公开栏目下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部门文件、发展规划、财政预决算、人事信息、政策法规、建议提案、权责清单、机构信息等子栏目。

##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楚雄州教育局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安排，州教育局围绕“深化改革、促进公平，补齐短板、彰显特色”工作主线，全面抓实“深化教育改革、破解发展难题，着力

义教均衡、促进教育公平，聚焦教师培训、加强队伍建设，培育办学特色、提高教学质量，注重精准施策、抓牢教育扶贫”等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公开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进展的动态信息。一年来，及时在网站上公开了教育事业发展的政策文件、经费预决情况，义务教育的招生范围、招生条件，义务教育招生划片工作程序、内容、结果，随迁子女入学办法、入学流程、证件要求和办理方式，各级各类招生考试信息以及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的申请、发放情况和管理规定等方面的内容，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监督。从2018年1月至12月20日，州教育局共采集并从楚雄教育门户网站发布社会各界较为关心的各类教育改革工作信息1475条，总访问量达460万余次。

####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我局认真落实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完成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的编制工作，并通过教育门户网站集中全面公开，编制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服务指南，并在门户网站公开。年内共受理法人办件1件，自然人办件55件，按时办结网上事项，未出现超时受理、办理的办件。

#### **五、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州教育局共牵头办理的各类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共41件，至7月底，办结率、满意率均为100%，并及时在州教育门户网站发布。

####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2018年充分利用网站栏目、微信公众平台、做好重要法规

政策发布及解读，先后转载了和发布了《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实施意见》政策解读、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的政策解读。

##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政务舆情和社会重大关切回应情况**

楚雄州教育局贯彻落实《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 12345 政府热线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时办理广大群众提出的涉及教育各类问题、建议、诉求等，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年内共在“云南政务信息综合平台”受理群众反映问题 47 条、在“楚雄州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受理群众反映问题 5 条、在“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受理群众反映问题 6 条，均针对反映的问题，在安排相关责任科室提出答复意见的基础上及时进行网上答复。2018 年未发生重大舆情。

##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18 年我局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收到云南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学生李情通过 809003787@qq.com 发来《楚雄州中等职业教育情况依申请》的邮件，要求州教育局提供 2015、2016 年楚雄州教育事业统计摘要、2015、2016 年楚雄州教育经费统计公报，楚雄州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完成情况、就业情况、实训基地建设情况、师资队伍情况等材料，作为该学生写毕业论文、做科研的参考。州教育局收到李情同学的依申请后，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根据申请事项及时安排相关职能科室提供所需材料。

经收集整理，李情同学申请的材料均属于州教育局年度常规工作材料，州教育局于2018年1月20日通过邮件形式向李情本人提供了相关材料电子档。

##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州相关要求，我局进一步完善公开渠道，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并认真对照《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整改落实的通知》要求，对照查找出的问题和新的要求抓好整改公开。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楚雄州教育局政务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主要查找到四大块共11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制定了具体的整改措施和工作任务，制定了时间表、路线图，明确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每一项工作落实到具体的牵头科室、参与科室，保证工作任务到位、责任到位。要求单位、责任单位要积极主动做好涉及多个科室任务的沟通协调、任务衔接，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氛围，并加强对整改工作的检查指导，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全面完成整改任务。今年以来，州教育局以州人民政府名义牵头起草印发了2份文件，已经按照解读“三同步”要求开展了政策解读工作。

围绕教育改革和教育民生工作，坚持创新发展理念，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的“五公开”。通过教育门户网站的通知公告、工作动态、部门文件等栏目，及时上传公开教育各类动态信息。对于涉及面较广、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重大事项，除在教育网站上传公示外，还通过云南省人民政府重要事项公示后台管理系统上传公示，至12月20日，州教育局

共在云南省人民政府重要事项公示后台管理系统和门户网站上传重要公示事项 3 项，没有收到任何举报或不良反应。落实政策解读文件“谁制定、谁解读”的工作要求，对以州政府名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及时编制政策解读文件上报州政府，并及时在教育网站上传。

创新公开途径，加大楚雄教育公众微信平台宣传。为及时公开州教育局各类政务动态信息，方便广大师生群众，今年以来，州教育局严格按照《楚雄州教育局微信公众号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大楚雄教育公众微信平台的宣传和使用力度，全年共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向广大师生和职工推动各类教育动态信息 430 余条，月平均点击量为近 7 万人次，很好的发挥了教育对外宣传和信息交流中的积极作用，树立了彝州教育的良好形象。

## **十、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本年度未收到信息公开的相关举报，也没有发生因信息公开引起的复议、诉讼。

## **十一、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州教育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楚雄教育政务信息公开和网络管理的通知》，充实楚雄州教育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明确了各成员科室的具体工作责任。州教育局还结合行业自身工作实际，制定了《楚雄州教育局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责任分工，按时按要求报送相应数量的动态信息报审发布，信息起草人、有关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要认真审核和校对文稿，逐步提高文稿质

量，将信息报送和采用情况列入对县市、学校年度目标管理，对科室绩效考核的一项内容。

## **十二、推进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是公开载体单一，很多信息大多限于机关公告栏、微官网、网站等方式公开，运用新闻媒体公布的信息比重较少；

二是信息公开综合服务水平还不够成熟，互动性不高，网站的；

三是网站的栏目设置简明性需进一步加强；

四是网站信息发布内容的质量有待加强。

## **十三、开展 2019 年工作的初步计划安排**

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继续根据州委、州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有序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

一是加强学习和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和全局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完善好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及时更新、上报信息，确保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

三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建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创新思路，积极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上下功夫；完善信息公开栏目设置，增加互动性，提高网站综合服务水平。确保所公开信息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四是加快推进楚雄州教育局新的门户网站的建设力度，在按照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的要求设置必要的栏目外，结合州教育



工作实际增设相应的特色栏目和特色标识，争取 2019 年初将楚雄教育网站平台迁移到州政府办统一开设使用的网站平台。

#### 十四、其它应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它应报告事项。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楚雄州教育局）



附件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楚雄州教育局）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楚雄州教育局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b>一、主动公开情况</b>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1475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7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7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45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b>二、回应解读情况</b>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58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3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58
<b>三、依申请公开情况</b>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1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1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1
1. 按时办结数	件	1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